

中共高邑县委组织部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中共高邑县委办公室高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高发〔2019〕7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县委组织部部门 2024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根据《高邑县委组织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我部的主要职责是：

（1）研究和指导全县党组织特别是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规划、协调和指导党员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组织开展新时期党的建设理论研究；负责各类新型经济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和党员队伍建设。

（2）负责对县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的考察，并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办理县委管理干部的任免、工资、待遇、退（离）休审批手续；指导领导班子的思想作风建设；负责全县股级干部的宏观管理和乡镇、县直机关有关股级干部的任免工作；承办有关干部的调配、交流及安置事宜。

（3）研究制定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组织落实培养选

拔中青年干部、妇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工作。

(4) 负责党群机关参照试行《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的管理工作。

(5) 研究和指导党的组织制度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或参与制定组织、干部、人事工作的政策和制度，并组织贯彻落实。

(6) 按照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负责对选拔任用干部工作和股级以上干部进行监督检查。

(7) 负责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向县委报告有关的重要情况，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8) 主管干部教育工作。制定干部教育工作总体规划和有关政策；组织县委管理的干部和一定层次的年轻干部以及农村党支部书记的培训；指导、协调和检查全县干部教育工作。

(9) 负责全县干部档案的管理工作。

(10) 指导、协调全县知识分子工作；了解掌握全县知识分子工作总体情况，制定或参与制定知识分子工作的有关政策，检查知识分子政策贯彻执行情况；负责科技副乡镇长的选聘、管理工作。

(11) 负责退（离）休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和指导。

(12) 调查和研究新形势下老干部工作的新特点，全面审核老干部工作的情况，为县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制定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提供情况和依据。

(13) 负责对全县离退休干部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和协

调；督促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的落实。

（14）检查、督促、指导离退休干部的党组织建设，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继续为三个文明建设发挥作用。

（15）组织和指导离退休干部的文体健身活动，为老干部老有所医创造条件。

（16）指导全县老干部工作部门的自身建设。

（17）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组织机构情况

县委组织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研究室、人才股、干部一股、干部二股、组织一股、组织二股、机关党建股、老干部股等 8 个职能科室。内设干部信息管理中心、老干部服务中心、人才服务中心。

3. 人员情况

县委组织部员核定编制为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在职人数 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15 人，

4. 资产情况

县委组织部部门的资产合计 78.73 万元。资产项目能够满足正常办公运行需要，未对部门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有所影响。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预算。2024 年预算数 2042.45 万元，均系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2024 年预算数 204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16 万元，项目支出 1590.29 万元。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本年度全年收入总额为 2042.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42.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04 万元，增长 6.52%；其他收入 0 万元。

年度全年支出总额为 2042.45 万元，增长 6.52%，主要是本年度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支出增加等。

收入支出决算安排情况

收入决算。2024 年预算数 2042.45 万元，均系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支出决算。2024 年预算数 204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16 万元，项目支出 1590.29 万元。

收入支出决算执行情况

本年度全年收入总额为 2042.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42.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5.04 万元，增长 6.52%；其他收入 0 万元。

年度全年支出总额为 2042.45 万元，增长 6.52%，主要是本年度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支出增加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费”逐年下

降。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能严格执行《县委组织部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杜绝了以权谋私、优亲厚友、雁过拔毛，严格按程序办事，资金额度、项目公开。项目和资金下达后，采取由下至上逐级申报审批，手续完备，资料齐全，明确专人负责，实行责任追究制度，有公示要求的项目资金，按公示程序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有政府集中采购要求的，严格按政府要求集中采购。

2. 分项绩效目标

（1）加强党员和党组织建设

绩效目标：落实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项工作任务；加强对全县党员队伍建设的宏观指导，抓好全县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

绩效指标：更加精准、更加有效地开展基层干部培训，学员实际参训率和培训合格率高；不断丰富现代远程教育手段和教学资源，完成远程教育课程；不断提升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的能力素质，较好完成年度培训计划任务；加强对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的关心和帮扶，按时按标准发放老党员生活补贴；认真做好党组织建设和党员管理各项综合性事务。

（2）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绩效目标：加强对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

突出政治标准，完善选人用人机制，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做好干部培育、选拔、管理、使用工作，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激发干部队伍活力。

绩效指标：较好完成干部培育、选拔、管理以及考核、监督等全年工作任务，积极落实好各项政策待遇；认真做好公务员招录、工资福利审批和其他公务员管理综合性事务；较好完成干部教育培训和公务员素质提升培训年度计划任务，累计培训人数达计划人数的90%以上；加强对河北干部网络学院日常运维的指导和管理，确保平台运行平稳、无安全事故。

（3）加强人才工作及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目标：做好全县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和推进落实工作。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抓好重要人才政策的制定实施、重大人才工作项目的组织开展、重点人才的选拔服务等工作，为推动高邑县高质量发展聚集各类人才；加强选调生管理服务和培养使用，提升选调生的“质”和“量”，使其成为优秀年轻干部的重要来源。

绩效指标：我县县管拔尖人才、县级绿卡人才等各类人才工作津贴和生活补贴发放覆盖率达98%，各类人才项目支持经费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较好完成人才联谊、校地合作、进百校入百企等活动服务保障工作。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扎实做好2024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切实提高财

政资金使用效益，我部认真学习县财政局下发有关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工作要求与评价内容，结合实际，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 评价方法

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现场核查法、访谈、问卷调查等基本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因素分析法。通过列举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通过对项目当期实际产生的项目效益结果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3）现场核查法。现场对项目进行核实，实事求是检查其财务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

（4）访谈。通过与相关人员进行面谈，针对项目的不同特点和关键问题，直接听取项目管理者、实施人员的意见。

（5）问卷调查。设计有针对性的调查问卷，通过对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体等发放调查问卷，获取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 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1）前期准备

一是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

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进行反复讨论并广泛征求相关科室和有关人员意见。三是对我部各预算项目单独进行打分自评，在资料搜集、信息核实、现场调研、访谈沟通等工作的基础上，挖掘绩效数据，拟定项目产出、项目执行、项目效益等指标体系，准确地计量和评判各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响，最终形成评价结论。各项目自评工作为顺利实施我单位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我部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以批注形式予以说明，同时在梳理资料过程中将资料分类并排序编码，形成资料清单。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即时更新备注信息，确保已提交和待补充的资料名称、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3）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小组成员在对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度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要求，我部按照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指标进行分析,成立了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评价等次为优秀,具体情况如下: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扎实推进党的组织体系建设,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着力集聚爱国奉献的各方面优秀人才,强化责任担当、锐意改革创新、狠抓工作落实,为新时代高邑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我单位年中调整项目已对绩效目标指标做出相应的调整。

(二)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我单位2024年度项目12个,具体详情见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该项目分为投入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果指标等四个一级指标,满分100分,得分98分。

投入指标(20分)

1. 绩效目标指标管理(10分)

(1) 绩效目标科学性

经自评,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较为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故此项得分7分。

(2) 绩效指标科学性

经自评,绩效指标科学性较为准确的反映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故此项得分3分。

2. 预算编制（10 分）

（1）预算编制完整性

经自评，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故此项得分 2 分。

（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经自评，功能分类编制准确；项目支出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故此项得分 6 分。

（3）预算上报及时性

经自评，本部门预算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了上报，故此项得 2 分。

过程（执行）指标（40 分）

1. 预算执行（25 分）

（1）收入预算完成率

经自评，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收入预算完成率达到 100%，故此项得 2 分。

（2）预算调整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为 0。（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故此项得 2 分。

（3）支出进度

经自评，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中，每季度支出进度均达到序时进度，故此项得 4 分。

(4) 资金结余结转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0，故此项得 2 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经自评，本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故此项得 2 分。

(6)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经自评，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故此项得 2 分。

(7) 决策真实性

经自评，考核决算编制数据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一致，故此项得 2 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部门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支出情况；不存在挤占支出情况；不存在挪用支出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故此项得 4 分。

(9) 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正确，已实行会计电算化；往来账款清理及

时；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符合规定；库存现金未超过规定额度，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情况，故此项得 5 分。

2. 预算管理（7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自评，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故此项得 2 分。

（2）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经自评，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和时限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故此项得 2 分。

（3）基础信息完善性

经自评，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故此项得 1 分。

（4）资产管理规范性

经自评，部门的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故此项得 2 分。

3. 绩效评价（8 分）

（1）绩效自评覆盖率

经自评，部门严格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全部报送相关自评材料，故此项得 4 分。

（2）评价结果应用率

经自评，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中提出的意见建议被采纳并应用于下年预算，故此项得 4 分。

产出指标（39 分）

1. 数量指标（10 分）

（1）干部招录、调整使用数量

经自评，全年共招录选调生、公务员和事业干部共 60 人，故此项得 2 分。

（2）发展党员数量

经自评，全县共发展党员 160 余人，故此项得 2 分。

（3）引进人才数量

经自评，全年共引进人才 140 人，故此项得 2 分。

（4）慰问离休老党员数量

经自评，全年共慰问离休老党员 17 人，故此项得 2 分。

（5）帮扶困难退休老干部数量

经自评，全年共帮扶困难退休老干部 74 人，故此项得 2 分。

2. 质量指标（9 分）

（1）干部配备情况

经自评，干部配备比例符合政策要求，各单位运转正常，故此项得 4 分。

（2）党员发展情况

经自评，全县各村近两年均已发展党员，故此项得 3 分。

（3）选调生到村任职情况

选调生到村任职数量按照领导要求完成，但选调生发挥作用尚有待提高，故此项得 2 分。

3. 时效指标（10 分）

保障时间

按时间要求顺利完成了组织、党员、人才各项工作，故此项得 10 分。

4. 成本指标（10 分）

节约成本

按照中央和省市精神，严格控制各项目所用费用，均在财政预算之内，故此项得 10 分。

效果指标（15 分）

（1）部门整体效益

经自评，部门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间接影响了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故此项得 9 分。

（2）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较为满意程度，故此项得 6 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满分 100 分，总得分为 99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支出不及时，有的项目支出存在拖后的现象
2. 选调生的专业优势作用没有真正发挥出来，只是流于一般性工作。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按时向财政局申请预算指标，并根据实际发生业务的时间及时支出额度。

2. 加强督导培训，提高其工作能力，并提供资金、场地、技术等相关条件，保障选调生能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促进村级各项工作开展。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刘晓伟	组织部	常务副部长	
国鹏	组织部	办公室主任	
王卓清	组织部	办公室科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县委组织部 单位：万元

一、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2042.45	执行数：	2042.45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2.45	其中：财政资金	2042.45		
		其他	0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分值	自评得分	
投入 (20)	绩效目标指标管理（10）	绩效目标科学性	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是否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	全部符合得满分；总体绩效和分项目标不合格各扣2分；每个项目目标扣0.5分，扣完为止。	7	7	
		绩效指标科学性	1、是否准确反映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0.5分。	3	3	
	预算编制（10）	预算编制完整性	1、部门（单位）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分1.5分。	2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等编制合规性	1、功能分类编制准确性；2、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3、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4、项目支出是否按规定实施绩效管理。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2.25分。	6	6	
		预算上报及时性	是否按规定的时间进行了上报	按时间要求得满分，否则得零分。	2	2	
		收入预算完成率	部门收入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收入预算的完成程度。收入预算完成率=收入预算完成数/收入预算数*100%。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得满分；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预算调整率	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100%。（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增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二、工作整体完成情况

过程（执行）
（40）

预算执行（25）	支出进度	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对当年的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按季进行考核,第2、3、4季度末的支出进度均符合序时进度的,得满分;支出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的,每次扣分值1分。	4	4
	资金结余结转率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决算数)。支出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数(含上年结转)。本年12月份追加事项造成的结余结转资金除外。	1.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在5%-5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某单位对重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以总分为上限,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2	2
	决策真实性	考核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对部门决算数据进行抽查,发现账表不一致的,不得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一项不符合,扣分值0.5分,扣完为止	4	4
	财务管理规范性	考核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用以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程度。	1. 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是否正确,是否实行会计电算化; 2. 往来账款清理是否及时; 3. 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是否符合规定; 4. 库存现金是否超过规定额度,有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25分	5	5

	预算管理 (7)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2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是否建立资产台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3.资产对外使用(出租等)、资产处置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5.公务用车(含业务用车)是否符合编制要求,是否履行审批手续。一项不符合,扣0.4分。	2	2
	绩效评价 (8)	绩效自评覆盖率	部门(单位)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占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的比重。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分值	4	4
		评价结果应用率	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分值	4	4
	产出 (25)	调整干部数量	招录干部70人	完成数量的95%以上得满分,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0.8分	2	2
		引进人才数量	引进人才149人	完成数量的95%以上得满分,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0.8分	2	2
		发展党员数量	发展党员220余人	完成数量的95%以上得满分,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0.8分	2	2
		慰问离退休老党员数量	慰问离退休老党员18人	完成数量的95%以上得满分,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0.8分	2	2
		帮扶困难退休老干部数量	帮扶困难退休老干部75人	完成数量的95%以上得满分,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0.8分	2	2
	质量指标 (10)	指标完成率	选拔调整干部、发展党员、选调生到村任职数量均按照领导要求完成,但选调生发挥作用尚有待提高。	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得分=完成率*分值	10	9

		时效指标 (5)	及时性	保障时间	按规定时间完成得满分, 时间往后推迟一个月扣0.5分	5	5
	效果 (15)	履职效益 (15分)	部门整体效益 (9分)	部门(单位)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在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评价部门实际情况设置, 并可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如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以及环境效益指标。	9	9
			社会公众满意度 (6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在90%以上, 得满分, 以80%为标准, 每下降10%, 扣1.5分, 低于60%, 不得分。	6	6
	合计					100	99
三、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 1、支出不及时, 有的项目支出存在拖后的现象 2、选调生的专业优势作用没有真正发挥出来, 只是流于一般性工作。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按时向财政局申请预算指标, 并根据实际发生业务的时间及时支出额度。 2、加强督导培训, 提高其工作能力, 并提供资金、场地、技术等相关条件, 保障选调生能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 促进村级各项工作开展。						

填报人: 李海波

联系电话: 15383897584

2024年县委组织部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主管部门:

单位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结余交回 财政数	自评得分	分项项目绩效目标	分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提前下达2024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4.55	14.55	0	95	保障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顺利开展	已采购电动车、被褥等生活用品,标准每人3000元
2	2024年组织工作经费	35.00	35.00	0	92	用于党建网络宣传培训,人才政策宣传、档案维护、建档调研课题撰写等	招录干部70人,引进人才149人,发展党员220余人,完成各项任务
3	2024年离休干部经费	31.31	31.31	0	95	保障离退休干部工作开展。	订阅老干部杂志等共花费11万余元。
4	2024年老干部工作经费	14.00	14.00	0	96	保障老干部工作正常开展	用于购买办公用品,开展老干部活动。完成各项任务
5	2024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1448.05	1448.05	0	94	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	村两委干部每人每月1500元,支部书记按3倍发放,已全部发放到位
6	2024年建国前老党员、困难老党员生活补贴县配套	6.00	6.00	0	94	为建国前老党员、困难老党员生活补贴,让退休干部感受到党和国家的温暖	慰问已按照安排完成

7	2024年老干部特需费	17.71	17.71	0	95	解决好离休干部和特殊困难干部生活问题，更好地从政治上关心、生活上照顾老干部	遗属补贴每月919元，已全部发放到位
8	2024年特殊困难老干部帮扶资金	5.00	5.00	0	95	为困难老干部发放补助，体现关心	共75人，按照每人300元的标准，资金已全部发放到位。
9	2024年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工资	2.04	2.04	0	96	对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发放工资补贴	每人每月100元，已全部发放到位
10	老干部工作经费2023	3.26	3.26	0	96	保障老干部工作正常开展	用于购买办公用品，开展老干部活动。完成任务
11	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1.14	1.14	0	97	提高党务工作者业务水平	对党务工作者开展业务培训两次
12	组织工作经费2023	5.95	5.95	0	92	用于党建网络宣传培训，人才政策宣传、档案维护、建档调研课题撰写等	招录干部70人，引进人才149人，发展党员220余人，完成各项任务
13	市派下沉工作队综合经费	7.04	7.04	0	94	保障驻村工作队到村工作顺利开展	用于支付驻村工作队队员日常水电暖和房租等费用。